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德銀天下股份有限公司**

DEEWIN TIANX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18)

## 公告 建議委任核數師

本公告由德銀天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於2025年5月29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於其任期屆滿後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因將於2025年7月14日舉行的有關(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聘任本公司核數師之事宜的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而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

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本公司的公開招標程序以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決議建議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批准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畢馬威華振」)分別為本公司2025年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的核數師(「建議委任」)，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於評估委任畢馬威及畢馬威華振為本公司核數師時，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畢馬威及畢馬威華振建議的核數費用；(ii)其具備向上市公司提供核數服務的豐富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i)其獨立於本集團並具客觀性；(iv)其可用的資源及能力，包括建議核數團隊的規模及組成；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佈之《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及《審計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

根據上文所述，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信納畢馬威及畢馬威華振具備資格且適合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建議委任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建議委任將作為普通決議案提交臨時股東會由股東審議及批准。倘獲批准，畢馬威及畢馬威華振的任期將自有關決議案獲批准當日起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為止。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委任詳情之通函，連同召開臨時股東會的通告，將在適當時候提供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德銀天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萬才

中國，西安  
2025年6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郭萬才先生，執行董事趙鵬先生及王文岐先生，非執行董事田強先生、趙承軍先生及馮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剛先生、葉永威先生及余強先生。